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2023年11月27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3年11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申请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正在审核中，上述事宜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即将到期，为了顺利推进本次发行的后续事项，公司同意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正在审核中，上述事宜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了顺利推进本次发行的后续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前次闲置募集资金和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总裁刘建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艾新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李春歌（主任委员）、汤勇、艾新平。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设备转让

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拟将部分设备以其账面价值，即不低于人民币12.36万元

(不含增值税)的价格转让给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房屋租赁

①公司子公司武汉亿纬储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储能”)拟与惠州亿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新能源”)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亿纬新能源将位于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惠州亿纬新能源有限公司ZKD-005-02号地块自有厂房出租给亿纬储能使用。

②公司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拟与亿纬新能源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亿纬新能源将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编号为ZKD-006-25-01地块的自有厂房出租给惠州亿纬动力使用。

3、调整日常关联交易主体

2022年12月5日和2022年12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思摩尔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摩尔国际”)子公司深圳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克韦尔”)及其子公司销售锂离子电池,2023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105,000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212)。

根据实际需求,公司拟将上述交易主体由麦克韦尔及其子公司调整为思摩尔国际及其子公司,总交易额度不变。

关联董事刘金成先生、江敏女士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85)。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